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文件

沪证监投保字〔2020〕22号

关于开展上海辖区“诚实守信 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专项 宣传活动的通知

辖区各上市公司、上海上市公司协会：

今年5月15日，中国证监会举办第二届“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并启动了“诚实守信 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专项行动。按照证监会统一部署，现拟开展上海辖区相关专项宣传活动，通过在辖区广泛开展教育宣传活动，促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培育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给投资者一个真实透明、治理规范、内控有效的上市公司，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是资本市场有效运行的基础，也是保护

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根本手段。通过开展本次专项活动，大力宣传信息披露监管政策和制度，弘扬诚信经营、坚守本分的企业精神，强调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信息披露的义务和责任，不断强化促进内生式发展的软实力建设，督促上市公司依法诚信经营，通过内部软实力建设和外部硬约束监管的结合，推动形成合规诚信、公开透明、创新进取的上市公司企业文化，营造上市公司做守底线、负责任、有担当、受尊敬企业的良好氛围。

二、具体内容

（一）守法诚信，筑牢投资者保护工作基础

各上市公司应认真学习贯彻新《证券法》，树立合规意识，坚守合规底线，完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规范运作、诚信经营。坚决防范利益冲突，抵制财务造假、内幕交易、利益输送、恶意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勤勉尽责，夯实投资者保护主体责任

各上市公司应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不断提高有效性和可读性，切实维护投资者知情权。

（三）聚焦主业，提升投资者保护工作实效

各上市公司应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做优做强，努力提高核心竞争力，与投资者共享成长红利，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股权文化。

（四）以人为本，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各上市公司应主动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通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投资者教育活动，大力弘扬理性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理念。

三、工作安排

专项活动将以教育宣传引领为主，树理念、强意识。通过上市公司现身说法、专家解读、媒体评论等方式，督促上市公司树立诚信理念，强化合规意识，增强投资者理性投资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一是围绕活动主题，结合辖区实际，上海辖区将开展为期3个月（6月-8月）的持续宣传活动。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牵头，组织辖区上市公司以“签一份承诺、办一场接待、上一堂网课、树一批典型、做一次自查”等形式开展“诚实守信 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上海辖区“五个一”投资者保护百日行动。

二是鼓励各上市公司发挥主观能动性，结合实际、围绕主题自主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广泛运用纸质、影视、网络媒体及自媒体等，以现身说法、现场采访、专家解读等方式，形成多层次、立体化的宣传效果。

三是请上海上市公司协会和各上市公司及时总结并报送活动中的特色做法、效果、成果等，我局将择优予以刊发宣传。具体报送方式为在8月底前各上市公司报送上市公司协会，由上市公司协会汇总后报送我局。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上海证券监

2020年6月12日印发